

扛起担当 源头治理

——蒲县昕水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小记

本报记者 卢婷 文/图

“我们蒲县昕水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先采用‘垂直潜流+水平潜流’相结合的复合工艺,处理规模为21000立方米/天。”

“大家看,湿地入口处有个水坝,昕水河水经蒲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水,被水坝拦截,经水渠一同流入人工湿地,这些V类水流进来,在人工湿地里转弯,30小时后流出就可达到Ⅲ类水标准。”市生态环境局蒲县分局项目办主任王国解说道。

7月21日,我市17个县(市、区)生态环境部门的相关负责人在蒲县集结,参观学习蒲县昕水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

昕水河发源于蒲县摩天岭,是黄河的一级支流,也是蒲县的母亲河。而就在几年前,由于河边垃圾乱倒河道被堵,昕水水质变差。蒲县上下痛定思痛,启动了昕水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并于2018年6月投入试运行。

蒲县县委副书记、县长杨晓舟表示,近几年,各县(市、区)的生态环境都发生了巨大变化,特别是蒲县,今年在全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在打赢大气、水、土壤治理“三大攻坚战”中,全县上下信心满满,措施强硬,效果明显。尤其是在水治理方面,主动扛起上游担当,启动昕水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

提及昕水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杨晓舟娓娓道来:“这个工程最大的

优势便是零能耗、纯物理、高净化,看似3个净化环节的背后,实则是对河水进行超过10次的过滤,它就像净化器里的滤芯一样,经过层层过滤,最终保证出水品质的达标。”

蒲县昕水河人工湿地值得推广的原因,在于它因地制宜的科学性、复合工艺的首创性和防治污染的有效性。

“在湿地的人水口处,我们看到的水是混浊发黄的,再看这出水口的水,已经清澈透亮了。”参观者对昕水河湿地的净化系统无不赞叹。

“这里的芦苇荡随风摇曳,好美呀!”一行人在参观的同时,不约而同地拿出手机拍照、录像。

“你看那边,是不是有几只野鸭子在河中游泳呢?”顺着其中一人手指的方向,大家把目光转向昕水河,只见几只野鸭子在昕水河中悠然地游来游去。

市生态环境局蒲县分局局长席永红在经验分享中明确指出,工程之所以零能耗,是因为其因地制宜的科学选址建设,利用湿地上下游千分之八的地势落差,在湿地的上游修筑一条滚水坝,通过明渠、管道把上游河水引入第一板块,再自然平流、潜流至第二板块,经过净化回流第三板块,整个过程不需要任何的电力或其他动力带动。

纯物理则表现在第一板块的MBBR生物系统,主要通过填料吸附去除水中的有机物、氮磷、生物菌膜及部分浮游生

物;第二板块的生物湿地,主要通过丰富的植物根系使污染物实现降解和转移;第三板块的沉沙沉降阶梯坝,是一个独立板块,日常可对湿地出水起到进一步净化作用,更重要的是汛期湿地关闭后,采用倒虹吸工艺有效沉淀雨水中的颗粒性污染物,各个板块均不使用任何化学添加剂。

值得一提的是,昕水河人工湿地的机制是全封闭潜流净化,在保证净化效



各县(市、区)生态环境部门的相关负责人参观学习蒲县昕水河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

果的同时,不但不会损失水量,反而通过3.25万平方米的湿地及47万株水生植物的涵养,对昕水河水量起到一定的补充作用。

通过两年的整体运行,蒲县昕水河人工湿地达到了设计功效,过滤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蒲县出境断面水质指标也实现了“三连降”。

“近一段时间以来,通过监测比对我们直观地发现,湿地指标的各项数据都在下降,我们蒲县的人工湿地净化工程也在区域水环境保护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席永红介绍,特别是今年蒲县实施第三板块工程以来,昕水河的水位提高、水面扩大,河内鱼类重现、河面水鸟栖息,岸边柳绿花红,这里不仅成了一条水生态景观长廊,更成了当地居民生活休闲、娱乐健身的好去处。

环保前沿

翼城出台洁净煤村庄考核验收办法

本报讯(通讯员 张倩)近日,翼城县散煤办出台了《洁净煤村庄考核验收办法》,旨在全面贯彻落实市、县关于散煤污染整治工作部署,切实加强散煤管控,有效改善空气质量,推动未实现清洁取暖改造区域的村庄燃煤清洁化。

本次考核验收范围包括全县集中供热、“煤改气”、“煤改电”等清洁取暖改造未覆盖区域内整村实现劣质煤清零和洁净煤入户的居民户和行政村。村民做到劣质煤清零和洁净煤入户的,由村委会授予“蓝牌”户;整村居民全部实现“蓝牌”户的,由县散煤办授予“蓝牌”村。通过

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完善散煤管控工作机制,加大检查巡查网格化监管;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和鼓励村民使用洁净煤;强化源头管控,坚决杜绝劣质散煤进村入户;建立完善购储和补贴领取机制,保障优质洁净煤供应。

县散煤办将强化对“蓝牌”村的监督检查,定期组织能源、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等部门随机对“蓝牌”村进行抽查抽检,凡发现一户使用劣质煤或抽检不合格的,除取消“蓝牌”户资格外,同时取消该村“蓝牌”村资格,并对村委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依据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污染。”卫晶说,这让她觉得很痛心,从此多了一个心眼,每次叫外卖下单时,都会在结算页面的餐具数量处点击选择“无需餐具”。

“虽然这在很多人眼里是一件很小的事情,但是我愿意从点餐这件小事做起,助力环保。”卫晶说,其实在她身边,不乏有一些人在点外卖时会专门多要几份餐具,这样就可以在吃其他东西的时候拿来直接用,一次性餐具不用清洗,直接扔掉,十分方便。对此,卫晶表示,希望更多的人,特别是年轻人能从当下开始注重环境保护,从点餐这样的小事做起,助力环保,保护我们共同生活的环境。

些半夜出动、浓烟滚滚的老旧货车,其实我们跑长途的车绝大部分都符合要求。”

贺俊杰认为,应该给守规矩的人创造更加宽松的环境,同时严查不守规矩、排放黑烟的老旧车。他说:“有的人,花几万块钱买一辆不知倒了几手的老旧渣土车,只在夜里干清运垃圾的活儿,一路抛撒造成污染,让大家以为所有货车都是污染大户,我觉得,只要把这些车管住了,柴油货车污染环境的现象就会得到好转。对这类车要重罚,追究其责任,才能让不守规矩的车主心生畏惧。”

“前段时间,听朋友说一些饭店直接将餐厨垃圾倒入下水管网,导致管道口臭味扑鼻,市民怨声载道,加大了污水处理压力。”李世杰感叹道,“没想到剩菜剩汤倒入下水道后能造成污染,自从听了朋友的讲述后,我就召集店里的员工开了个会,要求他们一定要把餐厨垃圾倒入专门的收集桶内。”

“别人怎么做我不知道,但我们店一定不会将餐厨垃圾倒入下水道。”李世杰呼吁道,“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希望广大餐饮行业的朋友们妥善处理好餐厨垃圾,为我们共同享有的生态环境出一份力、尽一份责。”

市生态环境局开展警示教育 增强底线意识

本报讯(记者 刘超)根据全市生态环境系统作风纪律大整顿暨警示教育安排,7月21日下午,市生态环境局开展了警示教育课活动,筑牢了全局党员干部的思想防线,增强了他们的廉洁自律意识,进一步锤炼了环保铁军。

此次活动,该局专门邀请了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副部长路俊同志莅临授课,全体干部职工、各科室单位负责人和各党支部负责人参加。

路俊同志以《履职尽责担当,护卫蓝天碧水》为题,从党员干部要清醒认识肩负责任和面临的风险,监察体制改革基本情况,被问责后给个人、家庭、社会造成的危害,

履职尽责担当和护卫蓝天碧水等四个方面,用法律、用规定、用案例给参会人员讲了一节生动的警示教育课。

课后,该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永芳要求,全体参会干部要从此次授课中汲取经验教训,进一步加强党性修养,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服务意识,维护好生态环境保护铁军的良好形象,要绷紧纪律之弦,进一步增强敬畏意识,强化底线思维,管好用好手中权力,时刻警醒,保持定力,筑牢廉洁自律“防火墙”;要坚定理想信念,提高战斗力,增强执行力,进一步提升工作能力和工作水平,为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贡献应有力量。

市民卫晶——

少用一次性餐具 拒绝白色污染

本报记者 卢婷

如今,外卖送餐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订外卖的人越来越多的同时,外卖垃圾的产生也在日益增加。

对于独居的80后卫晶来说,外卖点餐已成为她生活的一部分。“之前有一段时间,由于长时间点外卖,家里囤了好多一次性餐具,扔了觉得可惜,可是

不扔放在家里又没有多大用处。”卫晶直言,每次外卖餐食里所附送的筷子、勺子、餐巾纸往往只会用到其中的一件或两件。“吃面条,主要用筷子;偶尔吃米饭,会用勺子,很少一起使用,至于餐巾纸,有时会用,有时则随着其他餐具一起扔进垃圾桶。”

“其实仔细想想,这样做也挺浪费的。”卫晶表示,每次拿到外卖,打开时会看到,用牛皮纸包装好的一次性筷子、勺子很是精致。但让她觉得可惜的是,用完餐后,这些东西就都成了垃圾。“一次性餐具造成的资源浪费是显而易见,还有一些塑料制品极易造成环境

货车司机贺俊杰——

让守规的人安心 让违规的人畏惧

本报记者 柴云祥

“我是七八年前换的天然气货车,算是咱临汾比较早的一批。”家住城北的货车司机贺俊杰表示,环保越来越严是大趋势,必须顺势而为。

“当时,柴油货车是主流,好多司机普遍认为天然气车动力不足、加气不便,我是在亲戚朋友的反对声中买的天然气车,而不是改造加的气罐。开起来

就知道,动力没问题。”他说,不久后,国道、省道新建了一大批加气站,完全不用担心加不上气。

贺俊杰从事的是长途运输,主要向河北以及陕西、甘肃等西北地区运送机械、钢材、卷带之类的工业产品。

“很多人说咱们临汾环保太严,对货车不太友好,这个观点比较片面。”他

告诉记者,“很多地方比咱临汾更严,河北、陕西等地因为环保限行、禁行的情况比比皆是,目前车辆如果环保不达标那真是寸步难行。”

贺俊杰说,人们普遍认为货车会造成污染,但真正的污染源于那些不守规矩的车主和司机,他说:“污染主要是那些苦盖不到位,沿途抛撒的渣土车和那

不多。”李世杰说,有关部门要求的油烟净化器店里早就已经安装,他平时很注重提醒顾客避免舌尖上的浪费和妥善处理餐厨垃圾方面的工作,以此来实现自己对保护生态环境的情怀。

“您点的菜品已经够多了,先吃着,不够再点,咱们可以随时加。”每当顾客点餐过多时,李世杰总会好心地提醒。

“顾客多点菜品,我就能多赚点钱,但看着桌子上剩下的食物心里很不是滋

味。”在李世杰看来,舌尖上的浪费违背低碳和环保理念,应避免尽量避免,自己做不到保护环境,也要为生态环境减轻负荷。

对于餐厨垃圾的处理,李世杰更为关注。

保护环境 人人有责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强化车用油品监管 助力蓝天保卫战

本报讯(记者 刘超)为消除劣质油对空气环境质量的影响,今年以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动作为,认真履职,不放过车用燃油和车用尿素生产、销售的任何一个环节,不断加强车用燃油等产品质量监管,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车用油品行为,助推打赢打好蓝天保卫战。

摸清底数,量化任务,实现监管全覆盖。该局组织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对辖区内车用燃油等产品(含车用尿素)的生产、销售企业(含企业自备油库)进行再调查、再摸底,掌握企业经营状况,完善工作台账,重新建立企业数据库。要求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分局)从3月起,对辖区加油站按每月10%比例抽检,企业自备油库按每月30%比例抽检,实现年度全覆盖;市局综合所对中石化、中石油储备油库按每月30%比例抽检,实现年度全覆盖。与此同时,该局还将对全市加油站、企业自备油库、储备油库按全年50%的比例进行监督检查,确保我市车用燃油等产品质量安全,为蓝天减负、为群众增福。

依法抽检,严肃处理,震慑违法行为。该局要求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抽检,认真填写相关文书,收集相关证据,做好现场抽样、现场签字、现场封存、现场留存备份等工作,确保每次抽检工作合法有效,并及时给

企业送达检验报告。对于生产、销售不合格车用燃油等产品的企业,要及时开展案件查处工作,依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责令加油站(点)停业整顿,对不合格产品追根溯源、高限处罚,有效震慑生产、销售不合格车用燃油和车用尿素的违法行为,有效降低劣质车用油品等产品对空气环境质量的危害。

公示结果,强化宣传,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该局充分运用抽检结果,在对不合格车用油品等产品批次进行立案查处的同时,把市局监督检查和县局抽检结果在市局网站公示。通过对检测结果的公示,告知消费者质量信息,引导消费者购买合格产品。同时,组织工作人员大力宣传车用燃油质量整治相关政策要求,提升企业诚信经营意识,督促经营主体严把进货质量关,增强群众参与意识,加强社会监督,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

据了解,全市共有正在营业的加油站462个;油品储备库3座、油罐32个;车用尿素生产企业8个;企业自备油库8个、油罐15个。截至目前,全市共抽检车用汽油349批次,车用柴油239批次,抽检车用尿素66批次,其中在油品储备库共抽检车用汽油25批次,抽检车用柴油26批次。

市生态环境局侯马分局为群众办实事 送去健康和环保大餐

本报讯(记者 柴云祥)7月21日上午,市生态环境局侯马分局结合侯马市“万名党员送健康”活动,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包联村侯马市王家庄,为群众送去健康和环保大餐。

活动中,该分局党员干部走进群众家中,为百姓宣讲健康教育知识和低碳环保、禁烧秸秆垃圾环保知识;站在街头巷口与村民互动,发放宣讲宣传资料。

同时,该分局还与村“两委”和“第一书记”等座谈,答疑解惑并听取诉求。

本次活动,该分局党员干部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形成科学健康、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起到了“党建+环保+健康”的示范作用。下一步,该分局将以此次活动为开端,不断加强生态环保队伍的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建+环保+健康”活动,以实际行动持续帮助更多群众。

汾河等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情况周报

2020.7.24(第二十期)

一、水质监测情况	二、重点工程进展情况	三、相关工作要求
根据汾河干流、汾河7个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结果,7月17日至7月23日,汾河干流和汾河7个跨界断面氨氮、总磷两项指标均值都达到地表水V类考核标准。	2020年我市水污染治理43项重点工程,截至7月23日,正在办理前期手续的9个,已开工建设的20个,已完工的14个,开工率79%,完工率32.6%。较上周相比:正在办理前期手续的9个项目,有1个项目有所推进;已开工建设的20个项目,有9个项目有新进展。水污染治理重点工程总体进展缓慢。	7月份以来,多数河流断面水质不能稳定达标,1-23日自动站监测数据结果,15个断面氨氮、总磷、COD、高锰酸盐等指标不同程度超标,有的断面连续多日超标。具体为:霍州汾河北益昌桥南断面超标7天,洪洞汾河天并断面超标7天,尧都区汾河下游新桥断面超标11天,襄汾汾河柴庄断面超标11天,曲沃汾河北庄断面超标1天,侯马汾河上平望断面超标2天、汾河西曲断面超标4天,尧都区涉泥河入汾口断面超标5天,浮山南涉河郑家庄西断面超标4天,蒲县昕水河皮条沟断面超标16天,隰县昕水河胡城断面超标11天,乡宁鄂河万宝山断面超标8天,吉县州川河川口断面超标8天,永和芝河佛堂村断面超标7天,安泽沁河海东村断面超标13天。

临汾市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排名

县(市、区)	2020年1月1日-7月23日				2020年7月17日-7月23日			
	综合指数	排名	同比变化率	排名	综合指数	排名	同比变化率	排名
洪洞县	7.40	17	-13.5%	8	4.71	17	13.2%	17
侯马市	6.48	16	-17.8%	6	4.10	13	-4.9%	5
霍州市	6.43	15	-11.4%	11	4.28	16	-1.4%	10
尧都区	6.06	14	-19.5%	3	4.24	15	-4.7%	6
襄汾县	5.84	13	-18.7%	5	4.23	14	3.2%	13
曲沃县	5.71	11	-19.2%	4	3.74	11	-4.6%	7
古县	5.71	11	-8.1%	16	3.84	12	-1.3%	11
翼城县	5.35	10	-11.9%	10	3.51	8	-3.0%	9
汾西县	4.86	9	-10.2%	13	3.53	9	-4.1%	8
安泽县	4.73	8	-8.5%	15	3.15	3	-11.8%	4
浮山县	4.62	7	-12.0%	9	3.30	6	8.2%	16
乡宁县	4.60	6	-6.3%	17	3.53	9	-0.6%	12
隰县	4.12	5	-9.3%	14	3.33	7	4.1%	14
吉县	4.11	4	-11.4%	11	3.28	5	-15.2%	2
永和县	3.99	3	-13.8%	7	3.21	4	8.1%	15
蒲县	3.84	2	-21.5%	1	3.00	1	-18.3%	1
大宁县	3.74	1	-21.1%	2	3.10	2	-14.6%	3
备注	1、以上数据为实况数据,未经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最终审核。 2、负数为下降,正数为上升。 3、综合指数越小,表明空气质量越好。							

本刊邮箱:lfrbcjzk@163.com 本版责编:郭霞 本版校对:刘志霞